

关于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2023年7月13日，海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报送了《关于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期）》，截至第三期辅导进展报告出具日，海通证券派出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娄兴宇、王璐冰、朱依蕾、王璇、朱东阳、胡柳珺，其中娄兴宇为辅导小组组长。

目前的辅导工作小组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海通证券于2022年12月向浙江证监局递交了辅导备案材料，并于2023年1月获浙江证监局审核通过，正式完成辅导备案，本次第三期辅导进展报告的辅导时间为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

2、辅导方式

（1）通过尽职调查的方式，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收集基础资料，梳理存在的问题。

(2) 向辅导对象的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

(3) 向辅导对象发放辅导资料，对其进行培训并督促其自行学习。

(4) 与辅导对象保持联系，提供专业咨询。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本辅导期内，海通证券和辅导对象均诚实、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辅导协议，未发生任何一方违约的情况，辅导协议履行情况正常。辅导对象高度重视海通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提出的规范运作建议，积极对有关问题进行整改，辅导工作进展正常。

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 跟踪落实整改方案

根据前期形成的整改方案，在本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持续跟踪辅导对象在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财务规范等方面的整改情况，通过定期与公司管理层沟通，落实前期整改方案，对有关问题进行讨论并解决，使得公司内部控制及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

(2) 开展进一步尽职调查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按照辅导计划逐项开展尽职调查工作，通过访谈、调研、收集资料等方式，持续跟踪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及财务会计等方面的整改情况，并对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变化情况、关联交易、税收、环保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核查；

(3) 监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运作

辅导小组对本次辅导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高级管理层等组成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一系列公司治理细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责范围。公司法人治

理结构相关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层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得到完善。

（4）辅导工作小组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结合证监会要求及创业板审核要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第 220 号）等规定，辅导工作小组继续对公司运作的合规性及内控制度的有效性及执行情况进行了详细核查，并进一步夯实工作底稿。

（5）持续并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

结合交易所发布的《发行上市审核动态》及近期同行业企业 PO 审核案例对公司重点事项的审核关注要点进行梳理总结，加强辅导对象对 A 股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理解；

（6）持续关注外部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持续收集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了解最新的监管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辅导期内，海通证券及辅导对象均严格履行了辅导协议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双方均无违反辅导协议的行为。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

公司已建立相对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严格遵照执行，但与上市公司标准相比仍需不断规范和完善。

2、解决情况

通过本期辅导工作，辅导小组进一步督促和指导辅导对象健全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进而合理保证辅导对象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运营的效率与效果。辅导小组将在下一阶段继续督促公

司完善并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帮助公司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对象仍需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目前辅导对象处于辅导初期，较之于上市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公司的内控规范程度仍存在改善空间。后续在海通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协助下，针对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等方面的问题，对辅导对象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并严格地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辅导对象进行进一步核查，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辅导对象落实，有效督促辅导对象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

随着辅导工作的不断深入，海通证券将继续严格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诚德科技的运营情况进行梳理与核查，及时发现问题、提供方案建议并督促公司落实实施，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辅导机构将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开展下一步的辅导工作，主要辅导工作内容
包括：

1、继续对被辅导人员进行培训，以加深辅导对象对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内容的认识和理解；2、继续组织被辅导人员学习了解最新 IPO 法律法规及审核动态情况；3、基于发行人业务拓展情况，与会计师、律师一起梳理发行人业务实施过程中潜在的财务、法律问题，对发行人业务开展作进一步规范；4、传达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姜兴宇

姜兴宇

王璐冰

王璐冰

朱依蕾

朱依蕾

王璇

王璇

朱东阳

朱东阳

胡柳琨

胡柳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3 日